

##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现场会议于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亲自参会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侯若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审议情况

经现场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本次的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具体方案如下：

##### 1、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相结合，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情况下，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条相关规定。

-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
- （2）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 （3）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公司本次回购A股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4.00元/股，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的股份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若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4.00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714.29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44%，未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6、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7、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既实施完毕：

①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总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②如公司董事会因充分正当事由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①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②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③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对本次回购方案是否顺延实施及时披露。

(4) 公司不得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①开盘集合竞价；

②收盘前半个小时内；

③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本次股份回购事项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股份工作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调整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3、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依据市场条件、股价表现、公司实际情况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调整或者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4、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5、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关报备工作。

6、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办理与本次股份回购事项有关的其他所必需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

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